

國立屏東大學人文社會學院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本校五育樓 4 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簡院長光明

記錄：熊惠娟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宣讀上次（107 年 3 月 20 日）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准予備查

案由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提案一：本學院文創系申請增設 109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計畫書。	照案通過。	文化创意產業學系	送校務發展會議審議通過，再請教務處送外審。
提案二：訂定本校【影視媒體創作應用學分學程實施計畫】草案。	照案通過。	文化创意產業學系	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提案三：訂定本校【公共治理學分學程實施計畫】草案。	照案通過。	社會發展學系	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提案四：修正本學院社發系【臺灣研究工作室設置要點】案。	照案通過。	社會發展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五：修正本學院英語系【英語優異學生免修基礎英語課程實施要點】。	照案通過。	英語學系	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提案六：訂定本校【社會企業與公益創新學分學程實施計畫】草案。	修正通過。	人文社會學院	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提案七：修正本校【人文社會類學報徵稿要點】。	照案通過。	人文社會學院	依決議執行。

貳、主席報告：略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擬修正本學院【設置辦法】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組織規程修正。

二、檢附本學院設置辦法對照表及草案全文。[【附件 1，p. 7-9】](#)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擬訂定本學系【教師學術研究補助要點】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為提升本系教師於國內外學術研討會或學術期刊發表論文以及發表展演作品，以增進本學系學術能量，特訂定此補助要點。
- 二、檢附視覺藝術學系教師學術研究補助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暨其草案全文。[【附件 2，p. 10-13】](#)
- 三、本案業經本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7.03.21)討論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擬修正本學系【系主任選薦要點】第五點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為使提升本學系系主任選薦投票方式更具有代表性，爰修正本要點第 5 點規定。
- 二、檢附視覺藝術學系系主任選薦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暨其修正草案全文。[【附件 3，p. 14-15】](#)
- 三、本案業經本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7.04.11)討論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備查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中國語文學系

案由：本學系【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班】更名為【華語文教學碩士在職學位學程】，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系所名稱體例一致化」，建議系所更名並循 108 學年度總量作業提出申請。
- 二、本案經本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7.04.18)討論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案由：擬修正本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第四點第八款，請討論。

說明：

- 一、客家組連續三年生源招生不足，影響客家組開課。原要點第四點第八款規定各組學生須修滿該組 15 學分，是為了確保客家組學生均選修客家組課程，但因本系碩士班招收名額現階段均已流用，僅依賴客家組學生難以維持必要之課程，因此建議修改辦法為文創組及客家組應跨組互修兩門課，以維持授課分組的彈性與兼顧開課規律。
- 二、檢附本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修正部分條文草案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附件 4](#)，p. 16-18】。
- 三、本案經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6.4.10)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案由：擬訂定本學系【專題研究課程評分要點】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為使本系教師指導專題研究課程評分方式有共同之依據，並完善課程成果檢核。
- 二、檢附本學系專題研究課程評分要點逐點說明表及草案全文。【[附件 5](#)，p. 19-20】
- 三、本案經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6.4.10)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備查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音樂學系

案由：擬修正本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 20 條條文：「各級教評會辦理升等審查時.....」修正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 二、檢附本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暨其草案全文。【[附件 6](#)，p. 21-23】。
- 三、本案經音樂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107.5.16)

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備查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音樂學系

案由：擬修正本學系【碩士班研究生共同修業辦法】，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系 107 學年度研究生課程架構調整畢業學分數、修改教育目標。
- 二、檢附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共同修業辦法」修正草案對照表及草案全文。[【附件 7，p. 24-26】](#)
- 三、本案經音樂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7.04.11)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應用日語學系

案由：擬訂定本校【日語專長學分學程實施計畫】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擬針對本校大學部學生開設「日語專長學分學程」，設置單位為人文社會學院社會發展學系，課程規劃共計 18 學分。
- 二、依本校「學生修讀跨院系所學程設置準則」第九條之規定，修讀本學分學程之學生，經學程設置單位審核無誤，由本校教務處核發學分學程證明書。
- 三、檢附本校「日語專長學分學程實施計畫」逐點說明表及草案全文[【附件 8，p. 27-30】](#)。
- 四、本案業經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107.04.09)、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7.04.09)通過及本學院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107.5.8)。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

提案單位：應用日語學系

案由：擬修正本學系【學生申請免修日文課程施行要點】，請討論。

說明：

- 一、由免修改為抵修。

二、追溯至 105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者適用。

三、檢附本學系「學生申請免修日文課程施行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及草案全文。[【附件 9，p. 31-32】](#)

四、本案業經本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7.3.14)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英語學系

案由：擬修正本學系【研究生修業要點】，請討論。

說明：

一、因應碩士班學生不同修課規劃及課程名稱修正，調整每學期修課學分上限及相關修課規定。

二、檢附本系「研究生修業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及草案全文。[【附件 10，p. 33-36】](#)

三、本案經本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7.03.06)及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107.04.25)討論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英語學系

案由：擬修正本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請討論。。

說明：

一、配合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修正第二點及其他規定。

二、檢附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及草案全文。[【附件 11，p. 37-41】](#)

三、本案經本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7.04.25)討論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備查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三

提案單位：英語學系

案由：擬修正本學系【碩士班預修研究生甄選作業要點】第二、三、四點，請討論。

說明：

- 一、配合本校大學部學生預先修讀學士及碩士學位辦法第三條規定，修正申請修讀時間及遴選程序。
- 二、檢附本系「碩士班預修研究生甄選作業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及草案全文。[【附件 12，p. 42-43】](#)
- 三、本案經本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7.05.17)討論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略

陸、散會 同日 13 時 15 分

國立屏東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委員會簽到單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五育樓 4 樓第四會議室

主持人：簡院長光明

記錄：熊惠娟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簡光明委員	簡光明	鍾屏蘭委員	鍾屏蘭
劉明宗委員	劉明宗	柯明傑委員	
余慧珠委員	余慧珠	梁中行委員	梁中行
林大維委員	林大維	楊琇琇委員	楊琇琇
連憲升委員	連憲升	許有麟委員	
李錦旭委員	李錦旭	黃勤恩委員	黃勤恩
葉晉嘉委員	葉晉嘉	王雅萍委員	王雅萍
傅玉香委員	傅玉香	邱毓斌委員	邱毓斌
潘怡靜委員	潘怡靜	蔡玲瓏委員	蔡玲瓏
林世忠委員		黃露鋒委員	黃露鋒
簡中昊委員	簡中昊	張理宏委員	張理宏
英語系 賀仲愷同學		李馨慈委員	李馨慈
	吳若語	鍾婷鈺	吳若語